

國立屏東大學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03 月 20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2F 語言教室

主席：林春榮院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記錄：王恩慈

壹、宣讀本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 (108.03.06) 主席提示暨決議案執行情形記載表：准予備查。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擬修正本校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系主任選薦要點草案	照案通過	體育系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306)通過備查後實施。
2	擬建議新增本校理學院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準則之第十四條案	照案通過	理學院 應用物理系	經 107 學年度第 5 次校教評會議(108.03.13)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3	擬修正本校理學院儀器使用委託操作收費及管理要點案	照案通過	應用物理系	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108.03.06)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已提案 107 學年度第 49 次行政會議(108.03.28)。

貳、主席報告：(略)。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理學院(應用數學系)

案由：擬修正應用數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修訂應用數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
- 二、擬修正應用數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項，修習教育學程或其他學分學程者，每學期所選教育學程、學分學程之課程，應內含於每學期修課最高學分上限。
- 三、檢附應用數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1](#)】。
- 四、經應用數學系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107.12.25)修

正通過。

辦法：經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理學院(應用數學系)

案由：擬修正應用數學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註冊組 107 年 12 月 11 日通知「108 學年度甄選預先修讀碩士班課程作業時間」修改。
- 二、擬修正應用數學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第二點：「大學部二、三年級學生於第二學期開學後至五月底前向本系提出申請，經本系甄選通過者，取得碩士班預修研究生(以下簡稱預研)資格」。
- 三、擬修正應用數學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第四點「申請本系預研甄選之學生，應於申請期限內繳交申請書一份。」
- 四、檢附應用數學系碩士班預修研究生甄選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2】。
- 五、經應用數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3.19)修正通過。

辦法：經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理學院(應用數學系)

案由：擬修正應用數學系遴選修讀輔系學生作業要點修正草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三條規定修正。
- 二、為提升學生申請意願，擬刪除應用數學系遴選修讀輔系學生作業要點第三點及第四點，修正第三點為「申請本系為輔系之學生，應於申請期限內繳交申請書一份」。
- 三、檢附應用數學系遴選修讀輔系學生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及其草案全文如【附件 3】。

四、經應用數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3.19)修正通過。

擬辦：經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理學院(體育學系)

案由：擬修正本校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修訂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
- 二、體育學系碩士班學生規定每學期修讀學分數之下限為 3 學分，為因應提前入學生及延畢生修讀之需要，爰修正本要點第六點之規定。
- 三、為使學生修課更具彈性，刪除原第六點規定。
- 四、檢附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詳如【附件 4】。
- 五、經體育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3.11)修正通過。

擬辦：經院務會議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語：(無)。

陸、散會：同日下午 12 時 4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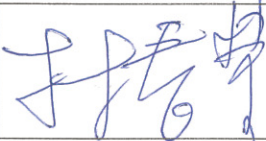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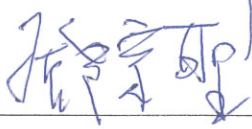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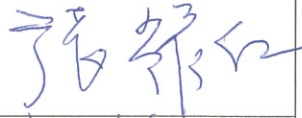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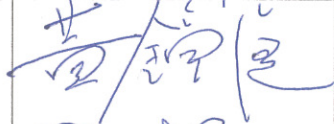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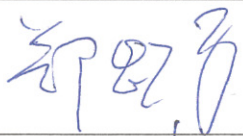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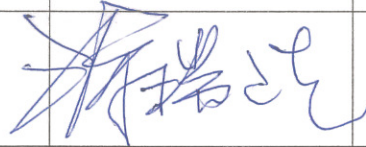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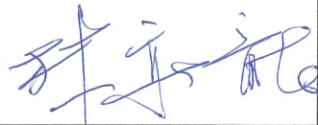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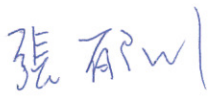
國立屏東大學簽到單

開會事由：理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

開會時間：108 年 03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2 時 10 分~12時40分

開會地點：林森校區敬業樓 2F 語言教室

主持人：林春榮院長

姓名	簽到	姓名	簽到
林春榮院長		林瑞興副院長	請假
鄧宗聖主任		張耀仁老師	
陳皇州主任	請假	黃鐘慶老師	
鄭昌源主任		廖于賢老師	
許華書主任		蘇偉昭老師	
涂瑞洪主任		林新龍老師	
吳進通老師		鄭照翰老師	
邱裕煌老師		陳映臻同學 (應化系)	
張郁川同學 (應物系光材暨材料碩士班)		王雅芬同學 (體育系)	

★本會議應有二分之一以上之代表出席，始得開議；應有出席代表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始得為決議。

行政組 王恩慈

專案計畫助理 沈佳蓉

行政專員 林珮瑩

陳冠琦

